

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海人社发〔2017〕31号

关于陈谊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街、区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区人民政府同意：

陈谊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总工程师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宋芳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监察局副局长；

徐秋华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监察局副局长；

邝立新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财政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志坚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沙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；

吴颖静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沙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免去黄鹏同志的广州市海珠区监察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刘子能同志的广州市海珠区监察局副局长职务。



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7年8月22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纪委办，区人民检察院，区人民法院，区各人民团体。

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政办公室 2017年8月30日印发
